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事迹材料征集要求

一、材料征集对象

事迹材料征集对象为获得2023年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学生。

二、写作要求

1.事迹突出。**文章从导师、同学或者学院的视角（尽量不要采用第一人称），以人物通讯形式撰写，要突出获奖者如何刻苦钻研并取得优异成绩、怎样积极主动地做好学生工作、社会服务等，形象要丰满、内容要生动，人物事迹要求真实突出，主题积极向上，具有感染力和号召力，也要具有较强的可读性，以达到引导和激励广大在校大学生的目的**。

2.文章要有一定的典范性，从而具有树立榜样的示范作用。既要突出获奖者取得的学业和科研成果，更要总结归纳其取得成果的内在和外在因素，重点突出获奖者在学习、生活、社会服务中的亮点和个性特点，要事迹感人、故事动人。

3.文章语言要简练并富有文采，主题要突出，行文要做到详略得当、结构匀称。材料的采集和引用要围绕主题展开，避免用简单的材料堆砌文章。要注意归纳并突出描写典型人物的个性特点，用简洁明了的叙事风格介绍励志故事，杜绝夸大或不符实际地虚构情节。

三、文章内容

文章内容包括人物简介、标题、正文：

（1）“人物简介”由姓名、学院、专业、年级、学历层次，以及主要的获奖、评优亮点等，120-180字。

（2）文章各级标题不应超过18个汉字，概括准确、精练，具有时代感和吸引力，力求浓缩并体现人物事迹的特色，尽量避免泛泛使用“青春”“幸福”“追梦”等一般化的词语，尽量不使用标点符号和空格。

（3）文章正文控制在2000字以内。文章文笔流畅，生动描述个人学习成长过程中的亲身经历、感人事迹、生活故事、心灵感悟，具有一定的情感深度。应重点突出自身的优势，强调用1-2个小故事或事迹反映学生的特长，并注意对这些小故事或事迹中的人物神态、心理、言行等加以生动、细致的刻画，杜绝夸大或不符实际地虚构情节。

四、照片提供

提供照片2至3张，要求至少包含一张标准照、一张生活照，生活照建议用学习、学校活动等照片。所有照片应清楚呈现人物主体，人物切忌用墨镜、帽子等饰物遮住脸部。此外还可提供获奖等情况的证明照片，如奖杯、奖状的照片等。

照片像素不要低于300像素，要求发送清晰原图，不要放在word文稿中。

照片请用“仪科+学号+姓名”命名，以.jpg的格式存放。